辽宁民族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2年公开招聘（第二批）

笔试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

为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来校考试人员身体健康，对入校考试人员实施以下健康防护规定。

一、考试前要自行了解辽宁省和阜新市关于疫情防控的有关通知要求，没有解除医学观察的不得参加考试。

二、考试前要自行进行健康监测，入场时体温异常（≥37.3℃）、有干咳等呼吸道症状、“辽事通健康码”异常的，除按规定要求提供相应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外，还应提供三级甲等医院出具的医学诊断证明或经防疫副主考综合研判具备条件的，方可参加考试。

三、如有虚假或不实承诺、隐瞒病史、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自行服药隐瞒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本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以上措施旨在最大限度降低考试人员感染与传播新型冠状肺炎的风险，保障大家身体健康。

**本人已阅读并充分了解、知情、愿意配合执行。**

考生姓名：

电话号码：

年 月 日

**辽宁民族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2年公开招聘（第二批）**

**考生健康状况监测表**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记录时间  〔年月日〕 | 本人是否有以下病症： ①发热〔体温体温≥37.3℃〕 ②咳嗽 ③嗓子痛 ④肌肉痛和关节痛 ⑤鼻塞 ⑥头痛 ⑦流鼻涕 ⑧呼吸困难 ⑨乏力 ⑩无上述病症 | 本人的体温〔℃〕 | 同住家庭成员是否有以下病症： ①发热〔体温体温≥37.3℃〕 ②咳嗽 ③嗓子痛 ④肌肉痛和关节痛 ⑤鼻塞 ⑥头痛 ⑦流鼻涕 ⑧呼吸困难 ⑨乏力 ⑩无上述病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全部考生应每天开展健康监测和体温记录，每人一表；

2.病症填写病症前的序号。体温每日一测，填写实测体温数值〔℃〕；

3.记录表至少应连续记录考前5天的情况，并于考试时交考场监考老师。

日期：2022年 月 日（填写考试前一天或者考试当天日期）